# 浙江工业大学第二十九届校运会（田径比赛）

# 竞 赛 规 程

一、竞赛日期和地点

2018年11月1日～11月3日在浙江工业大学屏峰校区田径场举行。

二、参加单位与分组

**（一）学生组：**化学工程学院、海洋学院、经贸管理学院、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、信息工程学院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、教育科学与技术学院、机械工程学院、成人教育学院、生物工程学院、环境学院、建筑工程学院、药学院\绿色制药协同创新中心、健行学院、之江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法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、理学院、国际学院、人文学院、设计艺术学院、新疆预科班

**（二）教工组（按年龄分甲、乙、丙、丁4组）：**化学工程学院、海洋学院、经贸管理学院、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、信息工程学院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、教育科学与技术学院、机械工程学院、成人教育学院、生物工程学院、环境学院、建筑工程学院、药学院\绿色制药协同创新中心、健行学院、之江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法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、理学院、国际学院、人文学院、设计艺术学院、创业学院、图书馆、校机关、容大后勤集团、产业系统、离退休处

三、竞赛项目

**（一）学生组：**

**1．男子**17项：100m、200m、400m、800m、1500m、5000m、110m栏、400m栏、4×100m接力、4×400m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铅球、掷实心球、铁饼、三项全能；

**2．女子**17项：100m、200m、400m、800m、1500m、3000m、100m栏、400m栏、4×100m接力、4×400m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铅球、掷实心球、铁饼、三项全能；

**3．男女**混合1项：16人×60m迎面接力（8男8女参加）。

**（二）教工组：**

男女甲组、男女乙组4项：100m、4X100m接力、跳远、铅球

男女丙组、男女丁组3项：60m、4X60m绕竿迎面接力跑、推实心球（2Kg）

四、参加和竞赛办法

（一）各队限报领队1名，教练员1名，运动员30名。

（二）各队每人限报两项，三项全能限报一项，可兼报接力（包括16×60m迎面接力）；每项各队限报3人，必须含1名新生。

（三）教工组各队每人限报二项，可兼报接力，每项限报2人。

1．教工运动员分组年龄规定

男子甲组：35周岁以下（83年12月31日以后出生）

男子乙组：35～45周岁（83年12月30日～73年12月31日）

男子丙组：46～55周岁（73年12月30日～63年12月31日）

男子丁组：55周岁以上（63年12月30日以前出生）

女子甲组：30周岁以下（88年12月31日以后出生）

女子乙组：30～40周岁（88年12月30日～78年12月31日）

女子丙组：41～50周岁（78年12月30日～68年12月31日）

女子丁组：50周岁以上（68年12月30日以前出生）

2．教工甲乙丙丁组，原则上不得跨组报名参赛，考虑到接力项目参赛人数较多，允许高龄组队员参加低龄组的接力项目比赛。

（四）本次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田径规则。

五、录取办法

**1.团体：**学生组、教工组各取男女团体总分前八名，若总分相等，则以破纪录多者列前（教工组除外），如再相等则以第一名多者列前，依此类推；

**2.单项：**学生组、教工组各取男女个人前八名，如报名人数不足8人，按报名人数减一录取，如报名人数不足4人，则取消该项目比赛。

六、记分方法

**1.团体：**按实际得分记入校运会总分；

**2.单项：**按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计分，接力与全能项目按单项的2倍计分；

**3.破记录加分：**破校记录加9分，1人(队)在同一项目中无论破几次纪录均不重复计分。

4. **单项比赛中,按普通运动员（正常高考分数录取）和高水平运动员（非普通生运动员）分别记分。**普通生运动员取前8名；高水平运动员的比赛计分，采用最好成绩需高于普通组第一名者则按实际名次另计分数，其他计分方法不变。

七、奖励办法

**1.**学生组团体发给奖牌、单项前八名均发奖品，教工组由校工会发奖；

**2.**大会设学生组、教工组体育道德风尚奖各四队，具体办法详见《体育道德风尚奖评比办法》。

八、报名办法

各单位将报名表盖上单位公章，并写明联系电话与联系人，[**于2018年10月12日下午五点前送至两校区的体军部办公室，并将电子稿发送至155211762@qq.com**](mailto:于2011年10月21日下午五点前发送至tjb01@zjut.edu.cn)**，**同时上交学院的入场式解说词（约300字），逾期不报，作自动弃权处理。报名表一经上报，不得更改。

九、本规程未尽事宜，由承办单位另行通知。

注：**田径比赛运动员的鞋钉必须使用标准用钉（短钉）参赛。**

浙江工业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二○一八年九月二十日